

证券代码：605178

证券简称：时空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5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17日（星期一）在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五路1号院15号楼视频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宫殿海主持，部分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健全公司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中长期激励机制，进一步深化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宫殿海、王新才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制定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宫殿海、王新才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地实施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3、授权董事会对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4、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过户、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对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 6、授权董事会变更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确定标准；
- 7、授权董事会签署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8、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或应证监会、交易所监管要求，授权董事会根据前述情况对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9、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宫殿海、王新才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拟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